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2次臨時會第2次會議紀錄

日 期:中華民國 100年1月25日上午9時32分(中午12

時 46 分休息,下午 2 時 1 分繼續開會)

地 點:本會議事廳

出 席:議長許崑源 副議長蔡昌達

議員林武忠等63人(如簽到簿)

請 假:議員陳明澤

列 席:市政府-市長陳菊等(如簽到簿)

本 會 - 秘書長徐隆盛、法規研究室主任許進興、議

事組主任黃錦平

主 席:由許議長崑源及蔡副議長昌達分別主持

記 錄:蘇美英、姜愛珠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宣告開會。

- 二、宣讀本會第1屆第2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紀錄,並經大會認可確定。
- 三、陳市長菊簡要施政報告暨介紹各局處首長、各區區長。

乙、質詢事項

開始市長簡要施政報告質詢

質詢議員:

張議員豐藤

康議員裕成

張議員文瑞

錢議員聖武

黃議員淑美

林議員武忠

連議員立堅

李議員鴻鈞

陳議員玫娟

陳議員美雅

劉議員德林

童議員燕珍

陳議員致中

陳議員政閏

曾議員水文

黃議員柏霖

同一問題質詢議員:

周議員玲妏

答詢人員:

陳市長菊

法制局許局長銘春

財政局雷局長仲達

民政局邱局長志偉

市政府郝秘書長建生

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

主計處張處長素惠

水利局李局長賢義

人事處葉處長瑞與

工務局吳局長宏謀

社會局蘇局長麗瓊

交通局王局長國材

教育局蔡局長清華

警察局蔡局長俊章

三民區公所嚴區長文彬

體育處劉處長永元

丙、決定事項

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中午 12 時 16 分提: 擬延長開會時間, 俟李議員鴻鈞、陳議員致娟質詢完畢後再行散會,請同意 案。

(無異議通過)

丁、其他事項

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上午 11 時 23 分報告: 現有台灣弱勢希望協進會陳理事長正飛等一行人在旁聽席旁聽, 請大家鼓掌歡迎。

(全體鼓掌歡迎)

戊、散會:下午4時4分。